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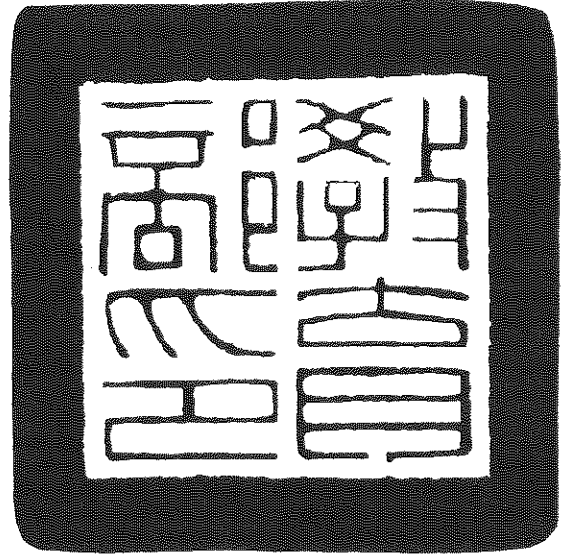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四)字第1090096143B號



修正「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」第四條、第九條。

附修正「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」第四條、第九條

部長潘文忠